

证券代码：836547

证券简称：无锡晶海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李松年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53,780,67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2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79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.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、定期存款、大额存单等产品，符合保本型产品要求，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。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，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

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759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%；反对股数 20,79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孙薇维、孟祥全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1日